重庆贫困大学生可申请三类的资助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_ti2020/279/2021\_2022\_\_E9\_87\_8D\_ E5\_BA\_86\_E8\_B4\_AB\_E5\_c123\_279075.htm 近日,重庆市召开 市委常委会议,专题研究重庆市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 和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,讨论并原则同 意重庆市人民政府制定的《关于建立健全普通本科高校和高 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的实施意见》和 《关于进一步完善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 的实施意见》。 两个《实施意见》对重庆市普通本科高校、 高等职业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(含技工学校)资助的对象、标 准、年限、目标、学校准入条件及申请审批程序等相关政策 作了进一步完善,扩大了资助范围,提高了资助标准。资助 政策从今年秋季开始实施。 普通本科高校、高等职业学校家 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分国家奖学金、国家励志奖学金、 国家助学金三类,其中国家励志奖学金、国家助学金的资助 对象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,国家励志奖学金奖励标准为每生 每年5000元, 国家助学金资助标准根据学生家庭困难程度, 分为每生每年3000元、2000元和1000元三个等级。中等职业学 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的对象为具有中等职业学校全 日制正式学籍的重庆市户籍在校学生和重庆市外农村户籍、 县镇非农户口、城市家庭经济困难的在校学生,资助标准为 : 重庆市户籍学生(除重庆市去年开始资助的三峡库区移民、 城镇低保人员、农村贫困家庭子女、退役士兵和国办福利机 构适龄孤儿等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 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 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